

國立臺北大學 公告

(郵遞區號)

(地址)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大總字第1130508378號

附件：來函及其附件影本1份

主旨：海洋委員會「海巡署偵防分署臺中查緝隊」自113年6月19日起新址為：臺中市清水區八德路三段300號。

依據：教育部113年6月26日臺教秘(三)字第1130066386號書函轉海洋委員會同年月25日海秘書字第1130006834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詳如來文。

正本：本校二級以上行政暨教學單位

副本：